

期待課程發展處堅持專業原則

就《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指引諮詢稿》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
戚本盛

2011 年 6 月

1. 我是一個普通香港市民，以教育為專業，原來就《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指引諮詢稿》(《諮詢稿》)寫了一份近萬字的文件，從課程編寫的角度，分析《諮詢稿》中的課程宗旨是如何含混，學習目標是如何偏執，內容解說是如何草率等等，可是，以下的一次見聞(第 2 段)，讓我發現《諮詢稿》的問題根本不在於課程編寫，而在於政治干預專業，所以我決定改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提交本文件，希望向課程發展處表達一個教育界中人對他們的期望，也希望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極力防止這次專權政治干預下一代教育的事件。
2. 在 2011 年 6 月 11 日的一場關於《諮詢稿》的公開論壇上，曾有過德育及國民教育是否開設一科的疑問，當時有教師希望知道是否一「科」時，課程發展處首席助理秘書長張國華博士竟不能清晰回答。我當場提議張博士考慮刪去「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的「科」字，以便準確表達不必開設一科的意思，但他全無回應，連表示考慮也沒有。
3. 在課程發展的專業角度，課程(Curriculum)和科目(subject)的區分，屬於入門的知識，張博士如果能夠指出，目下提出的德育及國民教育是一個「課程」，至於通過開設「科目」施教抑或採用其他方式，則尊重校本自決，教育界自當釋疑。可惜，張博士連這樣的解說也不能作出，則難免讓人懷疑，他有難言之苦衷：在專權的政府裡，課程發展處的首席助理秘書長已捍衛不了其專業。
4. 畢所周知，行政長官在 2010 年 10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明言開設「獨立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段 161，英文是：an independent subject on “moral and national education”)，究竟行政長官為甚麼突然關心起某一科目的開設？是否有甚麼更高的政治指示，要求通過設立學科來「規範」、「端正」甚或「統一」香港下一代的政治取向或價值？這些問題，不是本文件所能解答的，但從張博士連「課程」與「科目」的區分也不能說明看來，有理由相信，課程發展處的專業已受到侵犯。
5. 由此看來，《諮詢稿》既要求學校按特定課時來施教(每週 1-2 節，全年 24-50 小時，頁 54)，但又有所謂多種模式的彈性(頁 61-64)，是否一種「溫水煮蛙」策略？簡言之，是否無論如何都要先落實以固定時間施教，以便日後可以再通過不易為社會察覺的漸變修訂等等，於我們給下一代的教育中，加進專權政治屬意的價值？謹請立法會議員留意提防這種發展出現在我們給下一代的教育之中。
6. 從課程實施的角度來看，學習目標的編寫是至為重要的，因為學習目標主導了內容、施教以至於評核。《諮詢稿》的課程目標，有兩種明顯不同的表述方式，一種可稱為

「直述的」，寫法是直述期望學生達到的目標，例如個人範疇的第一點，是「欣賞自己，主動接納與別人的不同，並學習中華美德，提升個人的品德和國民素質」；另一種可稱為「限制的」，寫法是對期望目標加以限制(Restricted)或修飾(Qualified)，例如國家範疇的第一點，是「從觀察國家的山川地貌、古蹟文物等，欣賞瑰麗多姿的疆土」。限制的寫法，在《諮詢稿》裡以國家範疇的學習目標最多用，20個之中共有11個是限制的。

7. 謹請立法會議員注意，有些限制的寫法貌似理所當然，可是，如果理所當然，加以限制是否多餘？其實，以限制寫法表述的學習目標正是對內容選取以至施教和評核的限制，例如國家範疇的第9點學習目標是，「從歷史發展加深對國情的掌握，擴闊視野，鞏固對國民身份(的)認同」和第14點「以歷史視野了解國情，並承擔個人作為國民應盡的責任」(頁19)，施教時便得採取縱向的歷史比較，而證諸現有種種所謂以歷史了解國情的論述，主要都是官方定調的一套，包括經歷種種內憂外患，最需要維持穩定和諧：國家取得經濟成就，足以自豪之類，這類利用歷史「治」和「亂」對比的觀點，用於當權者的論述，往往缺乏人權和民主的向度，而只是保護既得利益者的秩序，隱去不提的是，穩定和諧由誰界定，經濟成就要付出多少人民權益受損的代價等等。更重要的是，為甚麼政治體制改革，自鄧小平於1986年提出後，近卅年仍裹足不前，中間埋藏了多少不利國家發展的因素，卻是倡議從歷史認識國情所常常忽略的。又例如世界範疇的第8點學習目標，「認同世界公民身份的同時，亦能從國家國情的角度理解世界議題，作出理性判斷」(頁20)，其限制的寫法是十分冗長的，理性判斷若受到「國家國情的角度」的限制，是本末倒置，違反教育原則的。
8. 此外，《諮詢稿》的示例明顯缺乏爭議性議題的示例，早已受到輿論指出及批評，張國華博士在上述論壇解釋是「200多頁的文件寫不了這麼多東西(寫唔啱咁多樣嘢)」，這樣的解釋，看來連他自己也不會信服。另一負責國民教育的課程發展處人員是張永雄博士，則說過「為何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明報》2011年5月26日)，其實也是經不起理性思辯的，因為，片面資訊、歌功頌德，都只會建立對政權的忠誠，而不是真正的國民身份認同。如果整個課程是出於「端正認識、統一思想」的政治目的，則自然不容種種異議，不過，疑中留情，假如課程發展處能夠捍衛專業，維護教育的價值，或真的一時不察又或是過於匆忙而沒有包括爭議議題，以下我謹附列向課程發展處建議的兩個教案，以收拋磚引玉之效。
9. 純粹來說，以下提出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諮詢稿》存有太多的問題，有關政治灌輸的懷疑是有根有據的，關鍵在於政治專權對下一代教育的干預，是對教育也就是下一代利益的極大傷害。我建議教育局撤回整份文件，就真正的德育和國民教育的改進徵詢意見，我也促請立法會議員協助課程發展處維護專業自主，以免他們再發表水平如此低下的文件。
10. 結束之前，我想引用作家余華在《十個詞彙裡的中國》(台北：麥田，2010)一書提到

一則小事給大家參考。無論我們是否同意余華的觀點，但可以肯定的是，這本書可以為國民教育提供豐富的辯難和思考的素材。書中有這樣的一段：『2009年二月，我在溫哥華 UBC 演講，說到中國在 2006 年的時候年收入只有八百人民幣的貧窮人口高達一個億的時候，一位中國留學生站起來說：「金錢不是衡量幸福的唯一標準。」這個中國留學生的話讓我不寒而慄。因為這不是一個人的聲音，而是今日中國一群人的聲音。他們沉浸在中國日益繁華的景象裡，卻不去關心還有超過一億的人生活在難以想像的貧困之中。我想，我們真正的悲劇也許就在這裡：無視貧窮饑餓的存在，比貧窮饑餓還要可怕。我告訴這位中國留學生：「我們討論的不是幸福的標準，而是一個普遍性的社會問題。如果你是一個年收入只有八百元人民幣的人，你說這樣的話會令人尊敬。可是，你不是這個人。』』**我們的國民教育，將要培育出怎樣的國民？**（全文完）

附：給課程發展處的教學建議

本設計可稱為《歷史長河：國民身份認同》教材，全部共五個教節，本文件只附其中之二，其餘可於 <http://www.inmediahk.net/> 謝凌演辭教材之一：身份認同 下載。版權開放，歡迎使用。簡要說明如下：

程度：	高中階段
主要施教模式：	「理解—討論」，大班、分組討論均可
教材：	可只用文字資料，也可配合錄音媒體。教材並附基本答案示例，以供教師參考、修訂。這是目下高中課程常用的模式。
課時：	每課一節，約可於 40 分鐘內完成。

五之一：身份認同

教程：	5-10'	閱讀或聆聽《謝凌潔貞致辭》（文字版可於此下載： http://www.inmediahk.net/ 謝凌演辭教材之一：身份認同，錄音版可於此下載： http://www.youtube.com/watch?v=sTpF5P_9Wbw&NR=1 ）。
	5'	著學生作答：第 3 段「我們每一個個體，…… 這是一個不爭的事實。」於全文來說，有甚麼作用？
	20-25'	講解示例或分析學生答案。
答案示例：		備註
下品：	這一段有助於講者表達其觀點。因為人人都有不同身份，世界是以國家來安排，國民的身份也是必然的，所以我們應該接受國民教育，國家自然對國民好，是不會向人民洗腦的，或者，洗掉污穢的東西，也是應該的。	此答案曲解洗腦的意思，沒能以相應的標準來理解原文。

中品：	這一段沒有甚麼作用。因為本段只說出每一個人都會有不同的身份，但這和本文的主旨(政府要推行的國民教育不是洗腦，處事要有知識基礎，現今香港價值觀混亂)沒有甚麼關係。	此答案能從表面作出分析，能表現對邏輯推論的基本認知。
上品：	這一段起著混淆視聽的作用。因為這一段所說的，一般人都不會反對，然後由此引伸自己的觀點，讓稍一不慎的聽眾錯以為其觀點有所根據，其實二者並無關係，這是常見的詭辯手法之一。	此答案能分析潛在的作用，能對原文作批判閱讀。
爭議例子：	這一段的作用在於反映講者對身份的理解，是「個人、家庭、社會、國家、世界」的層層向外推演或延伸的，容易演變出「在家盡孝，在國盡忠」之類的忠孝文化，只講盡忠盡孝有利於培養順民的政治體制，也是有利於政權而不利於國家。這種模式也常讓人以為這種身份劃分是必然的，隱藏了當代社會以性別、職業、生活或政治取向等等的身分認同。講者的理解，落後於當代公民社會講求「公、私」的界定和劃分，公私劃分可以保護個人不被他人(包括政權)以公共之名侵犯，也通過授權和監督政府善用公共資源來達至更大的社會正義。	此答案能應用身份認同、社會正義、公私等概念。

五之四：喊喊口號

教程：	5-10'	閱讀或聆聽《謝凌潔貞致辭》(文字版可於此下載： http://www.inmediahk.net/謝凌潔貞致辭教材之一：身份認同 ，錄音版可於此下載： http://www.youtube.com/watch?v=sTpF5P_9Wbw&NR=1)，學生回應錄音可於此下載： http://www.youtube.com/watch?v=_mBvzrPbXJE
	5'	著學生作答：現場有一學生在致送紀念品時，走到謝凌潔貞面前高呼：「我們大家放長雙眼看，六四事件注定有一個了結，原諒我的無禮。」該學生的做法，是否屬於講者所謂的「喊喊口號，鬧鬧事情」(第7段)？就此，你有何建議？
	20-25'	講解示例或分析學生答案。
答案示例：		
下品：	該學生正是在喊口號，只作宣洩，這樣是沒有禮貌的，對講者不夠尊重，對事情不但沒有幫	
	此答案只著重於學生說話的形式，而且對	

	<p>助，反映了他只執著於一些負面的角度來看待中國，沒有像講者一樣，了解到中國正受許多國家圍攻，他應該暫時放棄紛爭，以國民的身份團結於政府的領導之下，抵抗外侮，為國家的強大而奮鬥。</p>	<p>「禮貌」和「尊重」只作偏面的理解，以國際壓力的存在，來迴避政府也要明辨是非的要求，還幸答案提出了「暫時」的說法，否則更會流露一種狹隘的國族主義[Nationalism]的思想。</p>
中品：	<p>該學生的確在喊口號，正中了講者的說法，不過，當時是一個畢業典禮，根本沒有與講者辯論的機會，該學生把握機會表達自己的看法，也無可厚非，而且他也表示希望大家原諒他的無禮。真理越辯越明，我建議他寫一篇文章，申明他的看法，反駁講者的看法，他不應懼怕任何壓力，因為他的話是合理的。</p>	<p>此答案能理解到該場合缺乏辯論的機會，並由此引伸到寫文章澄清和辯論，並對學生的話作出是非判斷。</p>
上品：	<p>該學生簡潔有力的表達了對六四事件的看法，這決不是講者所謂的「只是喊口號，做些激動的事情」(第7段)，可以看得出，這個看法有歷史的根據(放長雙眼看)和是非的判斷(注定有一個了結)，其真意是：歷史自有公論，六四終會平反。我認為以一個高中畢業生來說，他已做到很好，他在這事的反應，我們不必多作建議，但他這次做法，可以作為「敢言」的範例，給其他學生施教。</p>	<p>此答案能看出學生說話的基礎，而不只是看到說話的表面形式。在建議的部份，也能以高中生的標準來討論，並能區分建議的對象。</p>
爭議例子：	<p>該學生的話，既有其紮實的歷史觀、是非觀為基礎，也同時不只是喊口號，而是在參與，在影響，他的話雖然簡短，不但對當權者起著警惕的作用，也引起了社會的討論，有助於糾正錯誤的觀念。我建議以後遇有同樣的機會，任何學生都應發聲，並邀請講者即場作平等的辯論，以正視聽，即使講者迴避，也可收照映出誰害怕真理的效果。</p>	<p>此答案運用了訊息處理模式[Information Processing Model]來思考學生的話的緣由、過程和影響，也流露了言語行為[Speech Acts]和論述[Discourse]的理解，比較起來，講者致辭是利用論述的優勢，但此答案則把學生的發聲重置於平等的論述平臺之上。</p>